

重庆商务职业学院

商职院质〔2023〕12号

重庆商务职业学院 关于开展“课程思政”典型案例评选活动 的通知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《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》的要求，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进一步推进课程思政建设，加强典型案例示范作用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“课程思政”典型案例评选活动。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范围

人才培养方案中开设的所有课程。

二、申报名额

- 1.各学院各专业申报无名额限制。
- 2.市级课程思政项目团队至少提交2项。
- 3.院级课程思政项目至少提交1项。

三、案例要求

1.坚持正确政治方向

有明确的课程思政教学目标，突出价值引领，具有较强的针对性、创新性、示范性和推广性。

2. 突出价值引领

结合时政要点，充分挖掘课程所蕴含的思政元素，实现思政与课程教学的深度融合，体现知识传授、能力培养和价值塑造有机结合。

3. 坚持“学生中心”的教育理念

对照《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》，优化课程设计，杜绝“贴标签”、“两张皮”，在教学理念、教学思路、内容形式、方法手段、评价方式等方面积极创新，用润物细无声的方式开展思政教育，提升课程育人效果。

4. 体现办学特色

充分利用校内外文化传统资源，传承红色基因，结合专业特色和学科特色，聚焦时代发展和国家战略，引导学生厚植爱国主义情怀、铭记历史、传承精神，激发学生崇尚科学、探索未知、敢于创新的热情。

5. 坚持原创性

因地制宜、从实际出发，充分体现时代要求，禁止虚构、杜撰和抄袭。

四、评选程序

1. 个人申报。教师依据课程思政实施情况申报课程思政典型案例。

2. 学院审核推荐。学院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，填写推荐理由和意见后择优推荐至学校评选。

3.学校评审。学校组织评审，对评选出课程思政优秀典型案例公示。

五、示范效应

学校将对各课程思政相关案例进行编辑汇总，刊印纸质版和电子版，开设网站宣传示范；对评选出的部分优秀典型案例，学校将持续培养打造，并择优推荐参与市级及以上项目评选。

六、材料报送

请各二级学院于2023年8月28日17:00前将Word版“申报书”（文件命名为：教师姓名+课程名称+案例申报书）和“汇总表”（文件夹命名为：二级学院名称+2023年度校级课程思政典型案例），以学院为单位统一发送至邮箱20442039@qq.com，联系人：张春。

附件：

- 1.2023年度XXX（课程名称）课程思政典型案例申报书
- 2.2023年课程思政典型案例汇总表
- 3.2023年课程思政典型案例评分表

质量管理处

2023年7月18日